

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文件

川体馆协〔2017〕26号

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 关于赴江苏、浙江体育场馆参观、考察、学习的通知

各场馆会员单位：

为开拓视野、创新理念，引入和运用现代企业制度，推进体育场馆管理体制改革和运营机制创新，提升我省体育场馆的经营管理水平，增强体育场馆的复合经营能力，实现最佳的管理和运营效益，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计划于2017年12月组织全省市州、区县、高校体育场馆负责人赴江苏、浙江体育场馆参观、考察、学习。

本次考察活动时间：2017年12月10日-2017年12月15日，将分别考察南京奥体中心、苏州体育中心、无锡体育中心、浙江黄龙体育中心。实地考察学习江苏、浙江等地优秀体育场馆的运营管理、机制创新、数字化建设、赛事组织、安全维护等，学习他们的先进经验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17年12月10日-15日

二、活动对象

四川省市州、区县、高校体育场馆负责人及上级分管领导

三、活动规模

40 人

四、活动内容

参观考察南京奥体中心、无锡体育中心、苏州体育中心、浙江黄龙体育中心，并与相关场馆人员交流学习场馆运营管理经验。

五、活动费用

1、本次活动考察学习费 4850 元/人，含江苏、浙江城市间的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专家讲解、考察学习等费用；

2、成都-南京、杭州-成都机票，可由协会统一订购，2350 元/人。自订机票的参会人员，南京、杭州往返机场的交通自理。

请参加人员通过银行办理汇款：

户 名：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

开户银行：四川省成都滨江跳伞塔支行

账 号：4402 2480 0900 0342 427

六、活动报名

请参会人员于 11 月 20 日前将加盖公章的《活动报名表》、缴费回执单加盖公章传真或扫描至协会。

传真：028-84349796 邮箱：ssva2016@163.com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活动人数限额 40 人，额满后不再接受报名。

2、因本次活动的行程须全程提前预订，确定报名和办理好机票及在江、浙的食宿手续之后，如因故不能参团的人

员，将只能退还剩余可以不支付的部分费用。

八、主办单位：

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

联系人：殷嘉媛 136 8845 7252

董萍萍 183 8048 7786

附件：1. 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江浙体育场馆考察活动报名表

2. 行程安排及相关事宜



附件：1. 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江浙体育场馆考察活动报名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别		是否由协会代 订机票	
身份证					
微信号				手机号	
身体状况	(须注明身体状况是否适宜出行)				
出行人员 承诺	<p>我自愿参加四川省体育场馆协会组织的 2017 年江苏、浙江体育场馆考察活动，以上内容均真实有效。活动期间服从四川体育场馆协会的安排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承诺人签字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时间：2017 年 月 日</p>				
单位审批 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时间：2017 年 月 日</p>				

注：1、以上内容，请务必填写完整；

2、报名表每人一张。

附件：2. 行程安排及相关事宜

-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2月10日 | 成都—南京 |
| 12月11日 | 南京参观 南京奥体中心
南京-无锡 |
| 12月12日 | 无锡参观 无锡体育中心
无锡-苏州 |
| 12月13日 | 苏州参观 苏州体育中心
苏州-杭州 |
| 12月14日 | 杭州参观 黄龙体育中心 |
| 12月15日 | 杭州-成都 |